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(2024 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望牛墩分局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

东莞市司法局望牛墩分局

年度主要任务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		年度预算金额(万元)			
	行政诉讼律师费	关于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法律服务机制的意见。用于支付代理镇政府出庭应对行政诉讼的律师费用。			27			
	购买社会工作专业化服务经费	我分局现有3名司法社工，社工10.5万元/人/年，合共31.5万元。			31.5			
	普法工作专项经费	用于开展镇领导普法讲座，普法系列宣传活动，12.4宪法宣传周活动，开展宪法、民法典等法律“四进”宣讲活动，法治教育基地、法治文化公园建设，辖区镇负责的三个普法宣传栏全年的内容更新制作及维护。			9			
	人民调解工作“以案定补”经费	人民调解员成功调解各类案件200宗，每宗平均补贴200元，合计4万元。			4			
	社区矫正	支付手机定位功能费用，购买教育学习书籍和印发宣传资料，开展社区矫正服务活动及教育学习活动。			2			
	政府聘请法律顾问费	政府法律顾问共2名，全年法律顾问费用共10万元。			10			
	村（社区）法律顾问补助	22个社区（村）驻村法律顾问工作补贴。			39.6			
	金额合计	*			96.1			
总体绩效目标	目标1：“十四五”期间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关于法治建设决策部署，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一是健全完善依法治镇工作体系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。优化行政决策，加强决策合法性审查，强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制度，积极应对跟进办理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；二是强化行政执法监督。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执法资格管理制度，强化业务培训，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、《民法典》、民法典对行政执法的影响等专题讲座，全面推行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							
	目标2：一是完善多元调解网络，积极发扬“枫桥经验”，深入开展基层人民调解调研工作，专业下沉，用活用好律师品牌调解工作室，深化驻村律师调解。强化调解工作机制，健全人民调解经费保障机制。二是持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贯彻落实《东莞市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》，建立完善镇、村（社区）两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，提供家门口的“一站式”公共法律服务；三是贯彻执行《市人大常委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》，强化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落实，持续创建“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，推进“企业法治文化”创建，构建大普法格局。							
	目标3：强化社矫安帮工作，积极学习宣传、贯彻落实《社区矫正法》，落实日常管控不放松，强化请假外出管理，落实刑释人员帮教管理；完善社区矫正规范化建设，开展“智慧矫正中心”创建工作，落实日常管控不放松，强化申请外出管理，联合公安机关建立智能化核查机制，强化信息化核查。加落实刑释人员帮教管理，运用全国安置帮教工作信息管理系统及时完成信息核查和回执反馈，确保依托企业建立安置基地按标完成。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 (或计划水平)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计划指标值(或计划水平)		
		社工完成个案数量	≥3个		社工完成个案数量	≥3个		
		法治讲座开展数量	≥100个		法治讲座开展数量	≥100个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 (或计划水平)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计划指标值(或 计划水平)
绩效指标	产出指 标	数量指标	开展教育活动场次	≥10次	数量指标	开展教育活动场次	≥10次
			人民调解案件数	≥336宗		人民调解案件数	≥336宗
			社区矫正服务人 数	40人		社区矫正服务人 数	40人
			法律顾问人数	2人		法律顾问人数	2人
			补贴镇村数	22个		补贴镇村数	22个
			普法受益人数	≥1万人次		普法受益人数	≥1万人次
	质量指标	质量指标	社工服务质量	优	质量指标	社工服务质量	优
			行政诉讼案件胜 诉率	>90%		行政诉讼案件胜诉 率	>90%
			调解成功率 (%)	>95%		调解成功率 (%)	>95%
			预决算公开合规性	合规		预决算公开合规性	合规
			普法宣传覆盖率为	>90%		普法宣传覆盖率	>90%
			资金合规使用率	100%		资金合规使用率	100%
	时效指 标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	100%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	100%
			提供法援服务及 时率	100%		提供法援服务及时 率	100%
			宣传及时性	及时		宣传及时性	及时
			任务完成及时效 率	100%		任务完成及时效率	100%
			预算执行率	≥90%		预算执行率	≥90%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(或计划水平)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计划指标值(或计划水平)
		成本指标	社工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费	10.5万元/人/年		社工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费	10.5万元/人/年
			驻村法律顾问工作补贴	18000元/村(社区)		驻村法律顾问工作补贴	18000元/村(社区)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化解矛盾纠纷,促进社会和谐稳定	社会效益有效促进	社会效益指标	化解矛盾纠纷,促进社会和谐稳定	社会效益有效促进
			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、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	社会效益增加		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、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	社会效益增加
			配合工作人员有效管理矫正对象、跟踪帮扶刑满释放人员并进行教育,有效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	有效提高		配合工作人员有效管理矫正对象、跟踪帮扶刑满释放人员并进行教育,有效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	有效提高
			完善现代社会治理体系,提升矫正对象教育质量,促进社会和谐稳定	有效		完善现代社会治理体系,提升矫正对象教育质量,促进社会和谐稳定	有效
			刑罚执行与社区矫正衔接率	100%		刑罚执行与社区矫正衔接率	1
			人民调解矛盾化解完成率	≥95%		人民调解矛盾化解完成率	≥95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群众安全感,司法工作满意度和知晓度	中长期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群众安全感,司法工作满意度和知晓度	中长期
			普法工作成效	良或以上		普法工作成效	良或以上
			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率(%)	100%		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率(%)	1
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							
镇财政分局批复意见							

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,绩效目标由预算单位申报,作为预算审核安排、绩效运行监控、绩效自评、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有关规定公开,并以绩效目标为导向,加强项目管理,及时采集相关数据,做好绩效监控,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,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

